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3
关于《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会召开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

二、为保持本次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以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无关人士进入会场。

三、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如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出席的，不得参加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有权拒绝其入场。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出席人员给予配合。

四、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该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机构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五、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以及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代理人在授权范围内代为行使股东权利。

六、会议期间，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的，需先举手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口头申请，经同意后方可发言或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

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的范围仅限于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题，超出此限的，主持人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发言时应报股东名称。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每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次数原则上不得超过 3 次，每次发言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分钟。股东会进入表决程序时，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或提问。

九、本次股东会投票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也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严肃认真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得干扰其他股东的表决。

十、与会人员须遵守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会议期间，应保持会场安静，并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谢绝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打断与会人员正常发言及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予以查处。

十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二、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6）。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思路 5 号亿嘉和公司

会议议程：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签到登记；

二、会议登记终止，主持人介绍股东会现场出席情况，宣布现场会议正式开始；

三、宣读会议议案并进行审议；

四、推举现场投票监票人、计票人；

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宣读；

七、休会；

八、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复会，统计网络和现场合并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会决议，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6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130,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7.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7,737,764.2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272,176.5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7,465,587.66元。2021年4月1日，在扣除证券承销费人民币7,000,000.00元(含税)后，承销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余额人民币700,737,764.22元转入公司指定人民币账户内。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4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32号)。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在日常募集资金管理中严格执行上述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在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25年12月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13,716.86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93040078801900001141	募集资金专户	0.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32050159503600001525	募集资金专户	17.4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0142260000002112	募集资金专户	47.8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632827796	募集资金专户	36.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2907569	募集资金专户	14.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93040076801600000793	通知存款	3,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3205025950360000044* 1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合计	-	-	13,716.86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25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5年12月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结项名称	子项目名称	结项时间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室内轮式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5年11月	16,867.92	13,069.84	13,716.86
	室内智能巡检操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5年11月	20,025.93	17,545.96	
	消防搜救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5年11月	25,279.92	22,323.65	
补充流动资金		-	7,572.79	7,572.79	-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3,716.86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补流，13,716.86万元		

注：1、上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指公司累计已实际支付的项目相关款项，不包含尚未结算支付的项目款项；2、上表“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中包含尚未结算支付的项目款项，以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节余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

(二) 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1、节余募集资金主要为项目部分合同尾款、质保款等，因相关款项支付周

期相对较长，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本次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及实际履约情况以自有资金结算项目款项。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有一定利息收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累计收益净额约 4,500 万元。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5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本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13,716.86 万元(含理财、利息收入净额以及尚未结算支付的项目款，最终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前，本项目尚未结算的合同款项仍由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支付；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完成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本项目尚未结算的合同款项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安排，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